



# 市市场监管委召开市场监管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会议 巩固成果 集中攻坚 确保整治取得实效

日前,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召开市场监管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会议。委党组书记、主任戴东强出席会议并讲话,对集中整治工作再推进再落实。

会议指出,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开展以来,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和药品监管系统认真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市纪委监委和市场监管总局部署要求,聚焦市场监管领域集中整治“五项行动”,与派驻纪检监察机构加强联动,周密安

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强化整治措施,集中整治取得明显阶段性成效,对整治中发现的问题下大力气加以解决。

会议要求,按照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市纪委监委和市场监管总局最新部署要求,要紧盯十、十一、十二月攻坚期,结合市场监管系统和药品监管系统实际,以更严的要求、更大的力度,巩固成果、扩大战果,确保集中整治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

和腐败问题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决扛起政治责任,锚定目标,集中攻坚,全力推动集中整治向纵深发展。二是拿出过硬举措。要围绕集中整治重点领域,进一步延伸覆盖面,把握工作重点,聚焦易发多发问题、群众反映强烈问题,突出质量、措施、制度、效果。三是加强“跟班式”调研。坚持开门搞整治,在全系统深入开展“跟班式”调研,组织全系统监管干部深入基层、企业,深入了解市场监管现状,谋划出台一系列创新举措,善作善成,见行见效,坚决打赢集中整治的攻坚战。

## 市药监局谋划推出27条措施 全面深化药品监管领域改革

近日,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印发《关于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药品监管领域改革若干措施》,落实市委十二届六次全会和国家药监局全面深化药品监管改革部署要求,全链条支持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全生命周期保障药品高水平安全,全方位加强高效能监管和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若干措施》以更好保护和促进人民健康为目标,共制定4个方面27条深化药品监管领域改革具体措施。

**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建立全链条支持创新药、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发展机制。**积极争取国家药监局政策支持,推动实施优化药品补充申请审评审批改革试点,推进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全面提速,探索生物制品分段生产监管新模式,探索化妆品个性化定制服务试点。提升审评审批服务能效,建立药品研发创新指导服务机制,加强生物医药新领域新赛道制度供给,强化规则引领标准提升,优化药械注册审评审批服务机制。推动构建创新生态产业生态,做优高端医疗器械创新转化产业化公共平台,强化跨部门药物研发转化协同创新机制,推动建设中药传承创新转化公共服务平台,搭建化妆品共享研发平台。

**聚焦保障高水平安全这一职责使命,完善全生命周期药品安全主体责任体系。**强化底线思维、系统观念,创新推动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机制,完善推动地方党委政府履行属地管理责任机制,健全以风险治理为核心的药品监管责任机制,搭建高水平药品安全社会共治体系,推动部门监管责任、属地管理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全面贯通联动,完善药品安全主体责任体系和风险防控体系,推进药品安全共建共治共享。

**顺应高效能监管这一时代要求,积极推进药品安全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推进药品监管法治化,绘制药监法规和制度规则“全景图”。深入实施监管科学行动计划,开发支持药品监管决策的新工具、新标准、新方法。建设智慧药监数据中台,加快全生命周期数字化转型。全面推行“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管理,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建立更加紧密的京津冀药品监管协作机制,推动京津冀更好发挥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完善跨区域跨层级监管协同机制,健全科学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夯实高素质人才这一战略支撑,探索专业训练与实践锻炼相结合的专业化培养模式。深化药品监管人才发展机制改革,建立“揭榜挂帅”“疆场赛马”制度,建设领军人才、骨干人才、瞪羚人才、雏鹰人才梯队。启动沉浸式专业化人才培养计划,强化专业训练和实践锻炼。实施药品检查员强基、创优、进阶行动,全面提升职业化专业化药品检查员队伍建设水平,建设德才兼备、结构科学、专业精湛、素质优良的高素质药品监管人才队伍。

为保障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天津市药监局已建立改革措施任务清单、责任清单,分年度制定推进计划,强化跟踪问效、闭环管理,以钉钉子精神抓好各项改革措施落实。

## 强化标准引领 促进绿色低碳领域高质量发展

日前,市场监管委在滨海新区中新天津生态城举办“强化标准引领 促进绿色低碳领域高质量发展”交流会暨2024年天津市世界标准日宣传启动仪式。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和主管部门、企业代表、技术机构等140余人参与此次活动。

活动围绕绿色低碳领域标准化建设,介绍了以标准提升牵引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成效。与会人员围绕低碳出行、绿色港口建设、零碳示范单元建设、新能源汽车产业转型、海洋经济和海水利用、绿色金融服务发展等领域,就标准制定及实施工作开展交流研讨。

活动中,中新天津生态城发布首个面向中小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国际标准ISO37111。该标准旨在帮助全球处于不同可持续发展阶段的居住区,采用新方法确定过程目标和优先事项,不断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推动全球中小城市可持续发展进程贡献“中国方案”和“中国标准”。

市场监管委将以此次活动为契机,持续做好宣传服务工作,支持相关单位制定更多先进标准,在全市营造知标准、学标准、懂标准、用标准的良好氛围,共创标准化发展新局面,为助力天津市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 京津冀药品监管部门 联合印发通知 统一许可标准 强化协同监管

近日,京津冀三地药监部门联合印发《关于京津冀实施〈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满足日益增长的京津冀药品经营企业交流发展需要,进一步规范药品经营行为,统一监管政策举措,保障药品经营环节质量安全,推动京津冀药品流通行业协同高质量发展。

《通知》主要分为四部分内容:一是统一经营许可管理。对京津冀药品经营企业申请药品经营许可证核发、重新审查发证、变更、补发、注销等,从许可证编号、经营范围、经营方式、经营地址及主要负责人等方面进行统一和细化规范。二是规范仓储物流管理。对药品批发企业委托储存药品、跨省增设仓库、在京津冀地区设置异地自营仓库以及药品零售连锁企业配送药品、申请增设仓库等情形作出了细化规定。三是加强委托行为管理。对京津冀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销售药品及京津冀药品经营企业受托销售药品、京津冀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储存药品等情形,进行了细化和规范,对报告内容进行了统一。四是强化监督执行效率。对批零一体企业管理、自助售药机设置作出了明确规定。对贯彻落实本《通知》提出了细化要求。

《通知》对京津冀药品经营企业《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事项进行统一规定,对许可证编码方式进行统一编排,对经营方式、经营范围、经营地址进行统一表述,便利京津冀药品经营企业跨区域发展;合理安排并规范引导药品批发企业在2029年底前逐步实施药品现代物流升级改造,稳步落实国家政策要求,积极促进行业转型升级;明确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委托销售药品的报告内容,开创性提出京津冀非药品经营企业从事药品第三方物流服务;鼓励药品批发和零售连锁总部实施批零一体化发展,对质量负责人配备、计算机系统管理、仓库共用等作出规定。

《通知》的印发,进一步统一了京津冀三地药品经营许可标准和工作尺度,细化明确了许可工作流程,全面强化药品经营质量监管,将促进京津冀药品协同监管,提升京津冀药品流通监管质效,为三地药品经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制度基础。

## 京津冀联合召开合同监管协作会 以合同规范助力打造优良消费生态

为积极落实我市“十项行动”工作要求,推动市场监管“五大工程”深入开展,切实履行《京津冀合同监管合作协议》,提升京津冀地区合同监管工作效能,日前,由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举办的第七次京津冀合同监管协同发展座谈会在保

定召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网监司综合处主要负责同志受邀到会指导。

会议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作为战略牵引,总结了近年来京津冀合同监管协同发展成效,并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

## 京津冀加强区域标准化协同联动 引领支撑汽车产业链发展

为进一步加强区域标准化协同联动,充分发挥标准化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中的引领和支撑作用,近日,天津市市场监管局、北京市市场监管局、河北省市场监管局在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召开“强化标准引领 促进京津冀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推动会。

会上,市市场监管委代表京津冀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介绍区域标准化工作有关情况,重点介绍了三地构建“3+X”区域协同地方标准工作机制,贯彻落实国家以标准提升牵引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工作部署,特别是三地企业单位参与汽车领域国家标准制修订重点项目等方面情况。

## 京津冀市场监管部门联合发布 “双11”消费提示和平台合规指导

“双11”来临之际,各大电商平台纷纷推出优惠活动。在享受购物带来的乐趣和便利的同时,消费者也需要警惕一些潜在的风险和问题。北京市市场监管局、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省市场监管局联合发布以下消费提示和平台合规指导。

**提醒广大消费者:**一要选择正规平台,防范交易风险。消费者应选择资质齐全、信誉良好的平台、网店,注意区分自营和平台内经营者,关注公示的营业执照和与其经营业务有关的行政许可,浏览查看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等相关信息,慎重选择由第三方跳转的购物链接,不要购买法律、行政法规禁止交易的商品。二要提前拟定购物清单,按需理性消费。消费者切忌冲动消费,不要被“优惠”“折扣”“便宜”“返现”等字眼冲昏头脑,不要因所谓“凑单”而忽略实际需求,盲目购买不必要的商品,造成闲置和资金浪费。建议消费者拟定购物清单,根据需求购买,避免超出经济能力。三要买多比多看货比

三家,警惕套路陷阱。消费者不要相信绝对化用语的广告宣传,也不要被明显低价位商品宣传所误导,谨防先涨价再打折,虚报特价揽客,实施有价无货的侵权行为。下单前要了解清楚促销规则和其他消费者对商品及卖家的评价等相关信息,如发现大量相似评价等虚抬商誉的方式进行促销的,请谨慎下单购买。四要慎重直播购物,关注商品信息。消费者在直播间购物尤其要谨慎,直播时易制造“低价”“爆款”氛围,消费者要对夸大宣传、虚高原价、低价名牌等商品保持警惕,要挑选有质量保障的正规商品。五要保存消费凭证,及时依法维权。消费者要妥善保存好聊天记录、订单信息、支付信息、促销优惠截图等相关凭证,发生消费纠纷时,及时与商家、平台协商,如不能协商解决,及时拨打12315消费者投诉电话或通过全国12315平台进行投诉,依法依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提醒平台经营者:**平台经营者一要加强平台内经营者的身份和信息管理。应当要求申请进入平台销售商品的经营者提交身份、

地址、联系方式、行政许可等真实信息,进行核校、登记,建立登记档案,提示未办理经营主体登记的平台内经营者依法办理登记。二要保存平台内经营者身份信息,保存时间自经营者退出平台之日起不少于三年;保存平台上发布的商品和服务信息、支付记录、物流快速、退换货以及售后等交易信息,保存时间不少于三年。三要尽到平台内经营者主体信息公示相关责任。应当为平台内经营者依法履行信息公示义务提供技术支持,并对未依法公示主体信息的平台内经营者采取必要措施。四要制定并公示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应当把制定的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信息或信息的链接标识,在平台的首页显著位置进行持续的公示,并以合理的方式,对相关条款,尤其是对相对人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的内容进行提示。五要对违法违规行为处置信息进行公示。对平台内经营者违法行为采取警告、暂停或者终止服务等处理措施,应当自决定作出处理措施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予以公示,载明平台内经营者的网店名称、违法行为、处理措施等信息。公示的位置要清晰、显著、便于相关主体查阅。六要对平台内业务区标标记自营、非自营。平台经营者开展自营业务,应当以显著方式区分标记自营业务和平台内经营者开展的业务,以便消费者选择。

推动会宣贯解读了《汽车整车信息安全技术要求》《汽车软件升级通用技术要求》等新发布的汽车国家标准,进一步加深企业对重点标准理解和把握,推动标准有效落地实施。来自中汽中心标准化研究院、北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专家代表,围绕如何加强企业标准化工作等方面展开交流研讨,相互借鉴经验,促进共同发展。

京津冀三地市场监管部门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国家部署要求,强化标准引领,加强质量支撑,推进区域协同,促进京津冀汽车产业链高质量发展,携手为汽车强国建设作出更多新的贡献。

地址、联系方式、行政许可等真实信息,进行核校、登记,建立登记档案,提示未办理经营主体登记的平台内经营者依法办理登记。二要保存平台内经营者身份信息,保存时间自经营者退出平台之日起不少于三年;保存平台上发布的商品和服务信息、支付记录、物流快速、退换货以及售后等交易信息,保存时间不少于三年。三要尽到平台内经营者主体信息公示相关责任。应当为平台内经营者依法履行信息公示义务提供技术支持,并对未依法公示主体信息的平台内经营者采取必要措施。四要制定并公示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应当把制定的平台服务协议和交易规则信息或信息的链接标识,在平台的首页显著位置进行持续的公示,并以合理的方式,对相关条款,尤其是对相对人权利义务有重大影响的内容进行提示。五要对违法违规行为处置信息进行公示。对平台内经营者违法行为采取警告、暂停或者终止服务等处理措施,应当自决定作出处理措施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予以公示,载明平台内经营者的网店名称、违法行为、处理措施等信息。公示的位置要清晰、显著、便于相关主体查阅。六要对平台内业务区标标记自营、非自营。平台经营者开展自营业务,应当以显著方式区分标记自营业务和平台内经营者开展的业务,以便消费者选择。

## 电子营业执照应用 再添新功能

为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激发各类经营主体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市市场监管委充分发挥电子营业执照作为经营主体身份信任源点作用,持续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在我市的应用,近日,分别在滨海新区、西青区开展电子营业执照关联企业信用报告和关联档案查询试点工作。

在滨海新区开展的电子营业执照关联信用报告试点,以电子营业执照程序为依托,建设企业公共信用报告查询系统,并与天津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对接,成功实现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客户端查询企业公共信用报告。依托电子营业执照身份验证,滨海新区企业可以通过移动端随时随地一键查询本企业公共信用报告,查询全程电子化、移动化,查询时间大幅缩短,查询方式更加便捷,真正实现企业公共信用信息“触手可及、一手掌握”,助力滨海新区企业活力进一步提升。

在西青区开展的电子营业执照关联档案查询试点,依托电子营业执照经营主体身份认证功能,智能完成企业登记档案与经营主体身份自动匹配关联。企业和个人用户可以使用手机等移动设备,随时随地查询企业登记档案,无需提供任何纸质材料,也无需再前往线下窗口办理,只需通过电子营业执照进行企业身份认证,便可一键查询企业的注册登记信息、股东信息、法定代表人信息及变更记录等重要企业档案。根据企业需要,还提供自行下载、打印企业登记档案等服务,实现政务服务“掌上办”,极大提高了信息查询便捷性。

下一步,市市场监管委将聚焦我市企业高质量发展和营商环境优化,持续加强电子营业执照宣传,进一步提升电子营业执照社会知晓度,在总结试点经验基础上,将试点经验推广至全市,利用数字赋能政务服务提质升级,不断为我市企业增活力、添动力。



►宁河区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医疗器械质量抽查检验工作,执法人员依法检查被抽样单位的产品注册证、合格证明等文件。

## 市场监管人在行动

◀和平区市场监管局开展消费帮扶产品专项检查,严防不合格产品流入市场。



## 中国医疗器械创新创业大赛西青赛举办 推动优质项目落地投产见效

日前,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联合国家医疗器械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及医疗器械创新网,举办第七届(2024)中国医疗器械创新创业大赛西青赛。

本次大赛在天津天开西青园举办,吸引200余家企业、科研院所、投资机构共同参与,共有约60个项目参加高值耗材类别赛、产业转化专场赛和医生专场赛,决出一等奖6名、二等奖9名、三等奖15名、优胜奖25名。

市药监局主要负责同志为大会开幕式致辞并指出,举办医疗器械创新创业大赛符合党和国家指引的方向,契合天津的城市定位和资源禀赋。天津拥有全链条医疗器械支持政策和创新生态、产业生态,市药监局坚持“搭平台、建生态、聚产业、促发展”总体思路,积极投身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主战场,在医疗器械审评审批、检验检测阶段为企业提供“六个环节提前介入”和“六个特殊审批通道”的“6+6”全套政务服务,助力更多科技成果从“实验室”快速走向“生产线”,推动优质项目落地,加快投产见效。

市药监局器械注册处、政务服务处及器械审查中心、市器械检验中心在赛场设立创新创业大赛咨询服务点,为优秀创新项目和创新创业企业提供窗口受理、检验检测、审评审批以及生产许可等全过程咨询服务。